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35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共同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针对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现就有关问题及回复公告如下：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79亿元**，同比增长**7.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2.73亿元**，同比增长**35.3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52亿元**，同比增长**79.85%**。

（1）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2）2019年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8亿元**、**1.26亿元**、**13.84亿元**、**-3.65亿元**。请你公司说明四个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3）报告期内，你公司（聚）丙烯产品实现营业收入**37.71亿元**，同比增长**51.17%**；高吸水性树脂（SAP）产品实现营业收入**4.39亿元**，同比增长**27.00%**；双氧水产品实现营业收入**2.01亿元**，同比增长**280.02%**。请你公司结合原材料价格、产品销售价格、产品销量等因素，说明上述产品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幅较大的原因。

（4）报告期内，你公司（聚）丙烯的毛利率为**23.38%**，同比上涨**6.50**个百分点；（甲基）丙烯酸及酯的毛利率为**26.57%**，同比上涨**5.85**个百分点。请你公司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上述两项产品的毛利率及其变化情况是否与

行业变化情况一致，如否，请公司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以上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1. 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化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77,866.52	1,002,929.92	74,936.60	7.47
营业成本	796,461.16	795,468.26	992.90	0.12
营业毛利	281,405.37	207,461.65	73,943.72	3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274.61	94,062.78	33,211.83	35.31

从上表分析可知，2019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47%，营业毛利同比增长 35.64%，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的同比增长幅度 35.31%较为一致，故通过分析营业毛利的动因分析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差异形成的原因。因其他业务利润在营业毛利中占比较小，故不展开详细分析。

报告期内销量、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对营业毛利的影响金额如下表所示：

名 称	2019 年 营业毛利	2018 年 营业毛利	营业毛利 变动金额	销量影响 金额	销售单价 影响金额	单位成本 影响金额
(聚) 丙烯	88,167.89	37,329.72	50,838.17	25,598.47	-43,402.56	68,642.26
(甲基) 丙烯酸及酯	143,084.02	130,665.69	12,418.33	1,788.42	-50,061.66	60,691.57
高分子乳液	19,069.19	17,959.26	1,109.93	27.67	-2,071.93	3,154.19
高吸水性树脂 (SAP)	8,559.41	6,619.64	1,939.77	1,907.08	-619.13	651.82
颜料中间体	12,068.89	12,466.19	-397.30	1,059.88	-3,544.70	2,087.52
双氧水	8,557.84	1,476.84	7,081.00	2,914.69	4,380.58	-214.27
小 计	279,507.24	206,517.34	72,989.90	33,296.21	-95,319.40	135,013.09

由上表可知，2019 年度营业毛利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 (聚) 丙烯以及 (甲基) 丙烯酸及酯单位成本下降所致。2019 年公司 PDH 二期装置投产，丙烯产量增加，丙烯自给率和产业链一体化水平提升，公司由主要以外购丙烯为原料生产改为主要以自产丙烯为原料生产，因而 (聚) 丙烯及 (甲基) 丙烯酸及酯成本下

降幅度较大。此外，丙烷作为自产丙烯的上游原材料，2019 年度平均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对单位成本下降有一定影响。

2. 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金额
净利润	126,726.82	93,539.47	33,187.35
资产减值准备	8,219.92	1,279.86	6,940.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928.07	42,059.94	10,868.13
无形资产摊销	1,810.18	878.35	931.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87.21	11,360.14	727.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	-1.53	-0.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0.47	304.26	-3.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1.73	-860.86	1,762.5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453.35	8,671.08	9,782.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35.16	-3,585.77	7,02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83.62	-63.22	-5,320.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2.37	4.73	217.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17.29	16,437.36	-51,454.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659.32	-150,279.04	72,619.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042.80	58,024.53	-29,981.73
其他	179.02	-2,572.33	2,75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244.91	75,196.96	60,047.95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影响较大的有：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影响 10,868.13 万元，存货的减少影响-51,454.65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影响 72,619.72 万元。三项影响合计 32,033.20 万元，与净利润变动额 33,187.35 万元相加，影响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65,220.56 万元。

此三项变动较大的原因是：

(1) 2019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较上年同期增加 10,868.13 万元，主要是年产 45 万吨丙烯二期项目于 2019 年转固

111,191.81 万元所致。

(2) 2019 年存货较期初增加 35,017.29 万元，主要是 2019 年原材料价格下降，在产能及储备能力满足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出于降低成本的考虑提前备货，使得库存商品增加 37,874.49 万元所致。

(3) 2019 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77,659.32 万元，主要是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减少以及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购建固定资产影响 71,665.54 万元所致。

(二) 2019 年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8 亿元、1.26 亿元、13.84 亿元、-3.65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四个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对 2019 年度各项明细中各季度波动幅度较大的项目进行比较分析，具体如下：

项目	1 到 2 季度变动	2 到 3 季度变动	3 到 4 季度变动
净利润	11,874.24	2,791.84	-1,45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567.77	132,128.00	-228,342.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79.29	-8,700.24	59,904.69
合计变动金额	-54,272.82	126,219.60	-169,88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金额	-8,230.11	125,834.58	-174,958.54

由上表可知，除一季度受春节影响导致净利润低于其他三个季度外，二至四季度净利润波动幅度较小，因此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各季度波动幅度较大的为各项调整因素。

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的影响

2019 年度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石化公司）工程建设对资金需求大幅增加，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公司将经营活动收到的银行票据用于支付连云港石化工程建设款，由于各季度支付的款项存在较大波动，因此经营性应收项目各季度变动较大。

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的影响

2019 年公司采购丙烷的方式由原来主要通过开具应付信用证采购转为对部分丙烷通过预付款方式采购，同时受各季度原材料采购量波动的影响，导致经营

性应付项目各季度变动较大。

(三) 报告期内，你公司（聚）丙烯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37.71 亿元，同比增长 51.17%；高吸水性树脂(SAP)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4.39 亿元，同比增长 27.00%；双氧水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2.01 亿元，同比增长 280.02%。请你公司结合原材料价格、产品销售价格、产品销量等因素，说明上述产品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幅较大的原因

由于收入增加主要受销量及销售单价影响，故从这两方面计算对上述三类产品收入的影响金额，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影响金额	
	产品销量 (万吨)	销售单价 (元/吨)	产品销量 (万吨)	销售单价 (元/吨)	销量影响 (万元)	单价影响 (万元)
(聚) 丙烯	53.07	7,104.97	31.48	7,922.83	171,036.40	-43,402.88
高吸水性树脂 (SAP)	5.09	8,527.18	3.95	8,648.85	9,842.91	-619.13
双氧水	17.00	1,184.75	5.72	927.05	10,459.08	4,380.58

1. （聚）丙烯产品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销售单价方面，除因原油、丙烷等上游相关原材料价格总体下降的影响而下降外，还受（聚）丙烯销售收入的结构变化的影响。PDH 二期项目投产后，公司丙烯产量增加，对外销售部分丙烯，导致 2019 年度丙烯销售收入占（聚）丙烯业务销售收入的比重上升，而丙烯的销售价格一般较聚丙烯低，进而一定程度上拉低了 2019 年度（聚）丙烯产品的单位售价。

销量方面，2019 年度公司（聚）丙烯产品销量为 53.07 万吨，同比增加 21.59 万吨，增幅 68.57%，主要系年产 45 万吨丙烯二期项目和年产 15 万吨聚丙烯二期项目投产，公司（聚）丙烯产品的产能增加，并顺利消化新增产能所致。

2. 高吸水性树脂（SAP）产品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销售单价方面，2019 年基本保持稳定，与 2018 年比小幅下降。销量方面，随着下游纸尿裤市场需求的逐年增加，公司在二期 6 万吨装置投产后，加大国内外市场的开拓，产品质量得到客户认可，销量随着增加，因此 2019 年营业收入涨幅较大。

3. 双氧水产品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2019 年双氧水产品销售收入涨幅较大主要系销量同比增长约 200%所致。由

于双氧水生产装置于2018年9月转固,2018年度相关产品仅对外销售1个季度,2019年全年均有销售,因此销量约为上年同期的3倍,销量涨幅较为合理。

(四) 报告期内,你公司(聚)丙烯的毛利率为23.38%,同比上涨6.50个百分点;(甲基)丙烯酸及酯的毛利率为26.57%,同比上涨5.85个百分点。请你公司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上述两项产品的毛利率及其变化情况是否与行业变化情况一致,如否,请公司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1. (聚)丙烯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聚)丙烯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变动幅度
(聚)丙烯单位售价	0.71	0.79	-10.32%
(聚)丙烯单位成本	0.54	0.67	-19.20%
毛利率	23.38%	14.97%	8.42%[注]

注: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变动幅度数据有误,故与题目中毛利率变动数据不一致,正确变动幅度为8.42%

(1) 毛利率变动原因分析

由上表可见,2019年度公司(聚)丙烯毛利率增长主要系单位成本降幅较大所致。一方面是因为2019年初子公司卫星能源PDH二期项目的投产,公司由主要用外购丙烯生产转为用资产丙烯生产,产品原材料成本下降,另一方面系上游原材料丙烷平均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因此丙烯成本单价也有所降低。

(2) 同行业对比

2018年至2019年度,采用PDH装置生产丙烯的A股上市公司主要有海越能源、万华化学、东华能源、金发科技。由于万华化学、东华能源2018年至2019年度报告未披露丙烯业务收入和毛利率情况,因此选取海越能源以及金发科技的丙烯业务与公司(聚)丙烯业务进行对比。

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聚)丙烯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关业务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产品	2018年毛利率	2019年毛利率
------	----	----------	----------

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丙烯	18.21%	24.41%
公司	(聚)丙烯	14.97%	23.38%

注：海越能源由下属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海越公司）生产丙烯，2019年该子公司被金发科技收购，故2018年数据来源于海越能源年度报告，2019年数据来源于金发科技年度报告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比较，2018年度公司因PDH二期装置尚未转固，主要以外购丙烯进行生产，因此(聚)丙烯产品毛利率低于宁波海越公司，2019年度PDH二期装置投产后公司毛利率大幅增长，与宁波海越毛利率较为接近。宁波海越公司2019年年产60万吨丙烯装置连续7个月满负荷运作，使得其产品毛利率高达24.41%，而公司也因PDH二期投产使得毛利率大幅提升，达到23.38%，与同行业趋势一致，因此公司(聚)丙烯产品毛利率变动较为合理。

2. (甲基)丙烯酸及酯产品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甲基)丙烯酸及酯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变动幅度
(甲基)丙烯酸及酯单位售价	0.78	0.86	-8.61%
(甲基)丙烯酸及酯单位成本	0.57	0.66	-13.41%
毛利率	26.57%	22.51%	4.07%[注]

注：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变动幅度数据有误，故与题目中毛利率变动数据不一致，正确变动幅度为4.07%

销售单价方面，受2019年3月江苏响水“3·21”爆炸事故、2019年7月和8月供需改善等因素影响，(甲基)丙烯酸及酯类产品出现多次阶段性行情，公司审时度势，抓住(甲基)丙烯酸及酯类产品的阶段性行情机遇，扩大销售，从而控制住2019年度单位售价下降幅度。

单位成本方面，(甲基)丙烯酸及酯产品主要原材料为丙烯，2019年上游原材料丙烷价格下降以及2019年初年产45万吨丙烯二期项目的投产，使得单位成本同比下降13.41%。

(3) 同行业对比分析

万华化学主营业务包含丙烯酸及酯产品的销售收入且拥有 PDH 装置，因此公司选择万华化学作为公司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甲基）丙烯酸及酯类产品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相关业务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产品	2018 年毛利率	2019 年毛利率
万华化学	化学产品	28.39%	34.35%
公司	（甲基）丙烯酸及酯	22.51%	26.57%

注：数据来源于万华化学 2018 年和 2019 年年度报告，由于万华化学未明细披露丙烯酸及酯毛利率，故以综合毛利率比较

由上表可见，2019 年公司年产 45 万吨丙烯二期项目投产，自产丙烯满足生产需求，因此毛利率有所上升，与同样拥有 PDH 装置的万华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较为一致，但由于产品结构有所不同，故公司毛利率低于万华化学。

年审会计师意见：

1. 核查程序

(1) 获取、查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定期报告，对主要产品的收入、成本、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

(2) 获取、查阅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产量、销量、自用量、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等统计数据，比较分析各期销售单价、单位成本与毛利率变动情况并查明波动原因；

(3) 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4) 从公开渠道获取和分析报告期内丙烷、丙烯、原油、丙烯酸丁酯等商品价格和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数据，与公司原材料采购单价、产品售价进行对比，分析公司销售单价及原料采购单价与市场行情是否一致，价格是否公允；

(5) 从公开渠道获取和查阅相关研究报告，了解原料市场及产品市场行情及变动趋势；

(6) 对收入及毛利按照月度、产品类型、客户结构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出现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7) 获取公司 2019 年各季度现金流量表及补充资料，识别各季度波动较大项目并分析波动合理性。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化幅度差异主要系 2019 年 PDH 二期装置投产以及上游原材料价格下降使得单位成本降低所致；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幅度差异较大主要系年产 45 万吨丙烯二期项目转固导致折旧大幅增加，公司在原材料市场价格下降的情况下为降低产品成本而提前生产备货导致存货的减少下降，以及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下降同时公司将大量经营性票据用以支付连云港石化工程款使得经营性流出减少共同影响所致。综上所述，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幅度差异较大具有合理性；

(2) 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主要系以下两点共同影响所致：1) 以经营性应收票据支付连云港石化工程建设款产生的季度波动；2) 丙烷采购结算方式变更产生的季度波动；

(3) (聚) 丙烯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产能提升并顺利消化新产能使得产品销量增长所致；高吸水性树脂 (SAP) 产品营业收入主要系二期 6 万吨装置投产后加大市场开拓导致销量增长所致；双氧水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 2018 年对外销售一个季度，而 2019 年全年均有销售所致；

(4) (聚) 丙烯毛利率增长系 2019 年 PDH 二期项目的投产使得产品材料成本下降以及上游原材料丙烷平均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所致；公司 2018 年因自产丙烯无法满足生产需求而低于同行业毛利率，2019 年满足生产需求后达到同行业毛利率水平，因此变动合理。(甲基) 丙烯酸及酯产品毛利率增长系公司及时抓住机遇控制售价下降幅度，并由以外购丙烯为原料转为以自产丙烯为原料，使得产品成本下降所致；毛利率上升系 2019 年 PDH 二期项目的投产使得自产丙烯满足生产需求进而降低产品成本所致，与同样拥有 PDH 装置的万华化学变动趋势较为一致，毛利率变动合理，但由于产品结构有所不同，故公司毛利率低于万华化学。

2、报告期内，你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为36.08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46.03%。请你公司提供近三年前五大供应商的明细，说明其变化情况，并结合行业特点、销售和采购模式等说明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对单一供应商是否存在重大依赖，主要供应商如发生变化是否对你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

大不利影响。

回复：

(1) 请你公司提供近三年前五大供应商的明细，说明其变化情况

2017-2019 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2019 年度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GYXIS CORPORATION	丙烷	111,911.15	14.27%
2	PETREDEC	丙烷	104,602.86	13.34%
3	聊城鲁西多元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丁辛醇	60,144.91	7.67%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化工销售分公司	丁辛醇	48,142.16	6.14%
5	SK GROUP	丙烯、丙烷	36,059.76	4.60%
合 计			360,860.85	46.03%
序号	2018 年度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SK GROUP	丙烯、丙烷	139,508.30	19.12%
2	聊城鲁西多元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丁辛醇	65,503.55	8.98%
3	TRAFIGURA PTE LTD.	丙烷	51,982.03	7.12%
4	MARUBENI CORPORATION	丙烯	38,276.79	5.25%
5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正丁醇	34,317.94	4.70%
合 计			329,588.61	45.16%
序号	2017 年度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1	SK GROUP	丙烯、丙烷	176,103.77	28.43%
2	MARUBENI CORPORATION	丙烯	32,365.76	5.23%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化工销售分公司	正丁醇	24,528.36	3.96%
4	聊城鲁西多元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丁辛醇	22,657.56	3.66%
5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正丁醇	18,967.05	3.06%
合 计			274,622.51	44.34%

2017-2019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由于原材料结构变化而有所变动，但不存在较大变动。聊城鲁西多元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SK GROUP 在近三年内均

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化工销售分公司在 2017 年度、2019 年度，MARUBENI CORPORATION 在 2017 年度、2018 年度均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TRAFIGURA PTE LTD.在 2018 年度、2019 年度，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近三年内均为公司前十大供应商。

(2) 结合行业特点、销售和采购模式等说明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

公司原材料采购集中度相对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原材料结构集中导致的。近三年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丙烷、丙烯、丁醇，三者合计采购金额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在 70%以上。

(3) 对单一供应商是否存在重大依赖，主要供应商如发生变化是否对你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产生重大依赖的情形，主要供应商如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第一，近三年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 50%的情况；第二，公司向 2-3 家供应商采购同类原材料，分散采购渠道；第三，公司主要原材料均为大宗基础化工原料，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可替代性强；第四，公司选择行业内全球或国内知名供应商为公司提供稳定、质优、价格公道的货源。

综上所述，公司近三年前五大供应商由于原材料结构变化而有所变动，但不存在较大变动，原材料采购集中度相对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原材料结构集中导致的，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产生重大依赖的情形，主要供应商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年报显示，你公司卫星能源年产45万吨丙烯及30万吨聚丙烯二期项目预计2019年02月28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报告期末未达到预计效益。请结合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详细说明上述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

回复：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146 号），卫星能源年产 45 万吨丙烯及 30 万吨聚丙烯二期项目在 2019 年度实现的效益为 55,019.13，已达到预计效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内容有误。

4、年报显示，你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本年计提的坏账准备为-621.76万元。请你说明上述款项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负数的原因及合理

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负数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2018 至 2019 年度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余额、坏账准备及账面价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变动情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3,654.82	1,682.74	45,258.20	2,262.91	-11,603.38	-580.17
1-2 年	416.11	62.42	1,234.20	185.13	-818.09	-122.71
2-3 年	360.84	126.29	441.16	154.41	-80.32	-28.12
3 年以上	346.12	346.12	619.51	619.51	-273.39	-273.39
小计	34,777.89	2,217.57	47,553.07	3,221.96	-12,775.18	-1,004.39

由上表可知，1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减少导致坏账准备 2019 年末计提金额下降，其中 3 年以上的坏账准备减少主要系长账龄应收账款核销所致，因此 2019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下降主要原因是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减少。

对比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与上年同期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发现，2018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 3,101,849,854.13 元，2019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 2,755,870,931.6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15%，因此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有所下降。此外，公司通常会在年前集中催收款项，由于 2020 年春节在 1 月下旬，因此公司 2019 年回款较 2018 年催款更为及时，进而使得 2019 年期末余额降幅较大。

尽管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降幅较大，但是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 96%左右，各阶段账龄期末余额在总额中占比较为稳定。对比 2018 年及 2019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2018 年为 15.68 天，2019 年为 13.94 天，回款天数变动较小，可见公司回款政策较为稳定，因此坏账计提金额变动合理。

年审会计师意见：

1. 核查程序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公司过往估计的准确性；

(3) 复核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公司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测试公司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 计算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各阶段账龄占比，分析应收账款结构稳定性及回款政策变动情况。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回款催收更为及时以及四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使得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大幅下降所致，但公司账龄结构及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因此计提坏账准备为负数具有合理性。

5、报告期末，你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第一名的预付款余额为9,248.73万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为57.55%。请你公司说明上述预付款项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预付对象、交易事项、关联关系、发生原因、支付时间、预计结算安排等。

回复：

2019年末预付款对象第一名余额为9,248.73万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为57.55%，该笔预付款为子公司香港泰合国际有限公司进口丙烷货款。2019年公司大宗原材料丙烷全部进口，每批次采购量在2.3万吨左右，采购结算方式主要为预付款方式，在货物到港前支付，从付款到到货时间在一周左右。

2019年12月16日香港泰合与PETREDEC INTERNATIONAL PTE LTD签订23000吨丙烷采购合同，在货物到港前，根据提单数量22238.7吨，分别于12月26日、12月30日预付货款1,190.23万美元、127.57万美元，合计1,317.80万美元，折人民币9,248.73万元。实际到货时间为2020年1月3日，导致2019年

未产生预付款余额。

PETREDEC INTERNATIONAL PTE LTD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6、报告期末，你公司库存商品期末余额为5.96亿元，同比增长172.24%。

(1) 请你公司说明库存商品的主要构成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你公司结合库存商品的类型、性质与特点、市场需求、可变现净值预计等因素说明报告期内不计提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以上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请你公司说明库存商品的主要构成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年至2019年库存商品期末结存金额、期末余额占比及金额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9年		2018年		变动金额
	结存金额	期末余额占比(%)	结存金额	期末余额占比(%)	
(甲基)丙烯酸及酯	27,135.44	45.53	11,383.11	52.00	15,752.33
高吸水性树脂(SAP)	7,136.58	11.97	5,387.28	24.61	1,749.30
双氧水	118.96	0.20	458.54	2.09	-339.58
颜料中间体	3,112.55	5.22	1,140.75	5.21	1,971.80
高分子乳液	1,651.59	2.78	1,292.72	5.90	358.87
(聚)丙烯	20,445.96	34.30	2,230.20	10.19	18,215.76
合计	59,601.08	100.00	21,892.60	100.00	37,708.48

由上表可以看出，2019年库存商品期末余额主要由(甲基)丙烯酸及酯、高吸水性树脂(SAP)以及(聚)丙烯三类产品构成，在期末余额中占比共计91.81%。2019年较上年同期期末结存金额大幅增长的产品主要是(甲基)丙烯酸及酯以及(聚)丙烯。2019年PDH二期项目投产，公司产能大幅提升，同时因丙烯上游原材料丙烷的市场价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在产能和储存产品能力满足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出于降低产品成本方面的考虑，2019年提前生产部分(聚)丙烯及

（甲基）丙烯酸及酯产品备货，使得上述产品期末结存数量大幅增长，因此报告期内库存商品期末余额增幅较大。

2019 年末（聚）丙烯结存量为 3.86 万吨，仅占 2019 年销量的 7.27%，（甲基）丙烯酸及酯结存量为 4.40 万吨，仅占 2019 年销量的 6.40%，占比较小，为正常备货需求。综上所述，公司 2019 年库存商品期末结存金额增长幅度合理。

（二）请你公司结合库存商品的类型、性质与特点、市场需求、可变现净值预计等因素说明报告期内不计提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1. 市场需求

丙烯酸及酯行业方面，目前供需基本平衡，下游产品 SAP 近 5 年来需求年均增速超 12%，预计未来持续处于增长状态，快递行业高位运行的发展态势，将带动胶粘剂和胶粘带等需求量的增加，因环保政策趋严而受到市场欢迎的水性涂料也会带动丙烯酸酯的发展，因此下游需求保持稳步增长。

丙烯行业方面，目前业产能增速较快，但产能投放高峰期已过，扩能节奏放缓，尤其亚太地区丙烯需求增速较快，未来丙烯下游需求依然将呈现增长态势。供给方面，由于传统路径增长缓慢，而美国、中东地区因资源优势，利用油田伴生气、页岩气生产乙烯，从而导致传统路径中副产丙烯的量下降，未来丙烯增量主要依赖 PDH 装置，预计全球丙烯产能增速为 3-5%左右。丙烯产能扩张和需求增速匹配，景气周期有望持续。

2. 可变现净值预计

公司期末主要结存库存商品为（甲基）丙烯酸及酯、高吸水性树脂（SAP）以及（聚）丙烯三类产品，分别对上述三类产品进行可变现净值测算。

（1）（甲基）丙烯酸及酯

公司（甲基）丙烯酸及酯类产品中，主要产品为丙烯酸及各类丙烯酸酯，其中期末持有的丙烯酸存在生产和贸易两种目的，因此按两种方式测算其期末可变现净值。对于贸易用的丙烯酸及各类丙烯酸酯按期后平均市场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以生产各类丙烯酸酯及高吸水性树脂（SAP）为目的的丙烯酸，按其产成品计算可变现净值，具体测算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结存单价	单位可变现净值
丙烯酸	5,470.04	5,859.15
丙烯酸甲酯	5,478.15	7,318.72
丙烯酸乙酯	6,611.72	7,023.60
丙烯酸丁酯	6,658.19	6,919.62
丙烯酸辛酯	6,380.10	7,160.27

(2) (聚) 丙烯

(聚) 丙烯产品包括丙烯及聚丙烯。公司期末持有的丙烯存在生产和贸易两种目的, 对于以贸易为目的的丙烯, 按期后平均市场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以生产聚丙烯以及丙烯酸为目的的丙烯, 以产成品测算可变现净值, 对丙烯酸可变现净值测算详见本题回复(二)2(1)之说明。聚丙烯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 因此按期后平均销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丙烯按期后平均市场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测算结果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期末结存单价	单位可变现净值
聚丙烯	5,477.37	6,446.52
丙烯	5,257.58	5,977.08

(3) SAP 产品

公司的 SAP 产品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 因此按期后平均销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经测算, 公司期末持有的产品可变现净值均高于结存单价。

综上所述, 公司所处丙烯酸及酯行业以及丙烯行业未来下游需求依然将呈现增长趋势, 公司可凭借自身高产能利用率和产业链一体化优势保持行业领先地位。通过对公司主要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进行测算, 期末主要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均高于结存单价, 不存在资产减值的情况。因此, 公司报告期内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较为合理。

年审会计师意见:

1. 核查程序

(1) 获取公司期末仓库清单以及库存商品结存清单并进行盘点,核实存货的存在与完整性;

(2) 获取公司报告期收发存数据,并对主要存货进行计价测试,核实期末结存金额准确性;

(3) 从公开渠道获取期后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并根据产品市场价格对期末主要库存商品分别计算可变现净值,执行减值测试;

(4) 复核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与金额的合理性与正确性;

(5) 计算报告期存货周转率,分析公司存货流转周期的波动情况以及产生波动的原因,考虑是否存在减值风险;

(6) 从公开渠道获取和查阅行业相关研究报告,了解产品市场行情及未来需求变动趋势。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库存商品期末余额主要由(甲基)丙烯酸及酯、高吸水性树脂(SAP)以及(聚)丙烯三类产品构成,在产能及储备能力满足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出于降低成本的考虑提前备货,使得期末结存数量增加,因此库存商品期末余额增幅较大,但备货数量在各产品2019年全年销量中占比基本小于10%,因此存货结存金额增长幅度较为合理。而公司产品市场情况良好且主要产品可变现净值均高于单位结存成本,不存在减值情况,因此公司报告期内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较为合理。

7、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乙烷船款的余额为9.53亿元,该笔款项为本期你公司下属六家香港子公司代洽商中的船东向SAMSUNGHEAVYINDUSTRIESCO.,LTD.(韩国三星重工)和HYUNDAIHEAVYINDUSTRIESCO.,LTD.(韩国现代重工)支付造船预付款。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款项的形成原因,以及相关事项是否及时履行了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一)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款项的形成原因

1. 形成上述款项的背景

(1) 公司于2017年12月20日与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

新区)签订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连云港石化项目”)。连云港石化项目原材料为乙烷、丙烷等轻质化原料,产地主要集中在中东、北美地区。

(2)美国页岩气革命后,其国内能源大量寻求出口。公司子公司 Satellite petrochemical USA corp.与 Sunoco Partners Marketing & Terminals L.P 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签订《美国卫星与 SPMT 合资设立 ORBIT 的协议》,在美国墨西哥湾合资建设美国原材料出口设施,包括从美国内陆到出口码头的输送管道、码头冷冻液化装置、储罐等,通过合作有利于确保连云港石化项目原材料供应;也有利于公司开拓东北亚(尤其是中国)关于优质的乙烷、丙烷等贸易业务。

(3)为实现美国原材料能运输到连云港石化项目和东北亚客户,公司需要寻找专业船东,与其合作为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因此,公司于 2018 年 7 月与船东 Delos Energy Transportation LLC(以下简称“原船东”)签订船舶期租协议。

2. 相关的交易过程

(1)原船东与公司签订船舶期租协议后,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7 月 20 日与韩国现代重工、韩国三星重工各签订三艘船舶建造合同(以下简称“造船合同”),六艘船舶总造价为 71,728.47 万美元,上述造船合同约定船舶交付期为 2020 年 10 月起按照合同的条款陆续交付船舶;

(2)原船东因未能支付造船进度款履行造船合同,三星重工与现代重工计划终止造船合同。公司考虑单艘船的造船周期最短约 28 个月,短期内难于与意向船东达成船舶期租协议,造船厂将接收新造船订单,将导致连云港石化项目、美国原材料出口设施项目延期,给公司带来重大经济损失,严重损害公司与投资者的利益。为此,公司及时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公司于 2019 年 1 月与原船东终止船舶期租协议,并与三星重工、现代重工协商由公司设立六家香港子公司暂时承接造船合同,六艘船舶总造价为 71,728.47 万美元,并支付前期船舶建造进度款,保证三星重工与现代重工按造船合同建造及交付船舶;二是公司严格监控进度款支付情况;三是积极寻找意向船东承接造船合同并洽谈船舶期租协议。

(3)船舶尚在建造初期,公司暂时承接造船合同的行为并不具有拥有及运营船舶的目的和意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支付前期船舶建造进度款为 9.53 亿元,对公司经营未造成重大影响。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洽谈租约及船舶转让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洽谈租约及船舶转让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公司与 MISC Berhad（马来西亚国际船运有限公司）正式签订船舶期租协议与船舶转让合同，约定船舶转让合同签订后五个银行工作日内由 MISC Berhad 退还公司前期支付进度款。截至 2020 年 7 月 15 日双方正式签约之日，公司累计支付前期船舶建造进度款为 15.53 亿元。至此，公司暂时承接船舶建造合同与船舶租赁事项已得到有效解决，未对公司经营与投资者利益造成重大影响。

（二）相关事项是否及时履行了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与船东 Delos Energy Transportation LLC 于 2018 年 7 月签订船舶期租协议的情况

船舶期租协议实质为船东为公司提供原材料运输服务，船舶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属于船东，由原船东负责运营管理，一切利益和风险均由船东承担，公司仅按照协议约定支付租金。

协议约定 6 艘船舶的租赁期限为 15 年，年均租金为 10,356.57 万美元，租期内总租金为 155,348.55 万美金（扣除船舶检修停租天数）。

项 目	年均租金	租期 15 年总租金
金额（万美元）	10,356.57	155,348.55
合同日期	2018 年 7 月	
金额（万元）	69,389.02	1,040,835.29
2017 年度营业总收入（万元）	818,791.86	
占比	8.47%	127.12%
2017 年度总资产（万元）	1,018,368.40	
占比	6.81%	102.20%
2017 年度净资产（万元）	719,761.33	
占比	9.64%	144.61%

注：汇率按美元兑人民币当日中间价 6.70 计算。

上述船舶期租协议正式履行时间为船舶建造合同正式交付船舶给船东之后，需具备船舶运输条件。因此，公司与原船东签订船舶期租协议尚未正式实施，未

发生实质租赁业务，也未开始支付租金。且因船东未能履行造船合同，公司已于2019年1月与原船东终止船舶期租协议，并另外寻找意向船东。因此，未对公司造成损失。

2. 公司设立六家香港子公司暂时承接造船合同，并支付前期船舶建造进度款的情况

2019年3月，公司下属子公司与三星重工、现代重工签署协议，暂时承接造船合同，合同总造价为71,728.47万美元，具体如下：

项 目	合同金额（万美元）	合同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现代重工	35,345.97	2019年3月	237,354.08
三星重工	36,382.50	2019年3月	243,955.58
小 计			481,309.66
2018年度营业总收入			1,002,929.92
占 比			47.99%
2018年度总资产			1,373,864.86
占 比			35.03%
2018年度净资产			803956.12
占 比			59.87%

注：汇率按美元兑人民币当日中间价 6.72 计算。

经核查，公司暂时承接造船合同，是为确保连云港项目按计划投产、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而采取的临时措施，且船舶尚在建造初期，公司暂时承接造船合同的行为并不具有拥有及运营船舶的目的和意图。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支付前期船舶建造进度款为9.53亿元；截至2020年7月15日，公司与MISC Berhad（马来西亚国际航运有限公司）正式签订船舶期租协议与船舶转让合同之日，公司累计支付前期船舶建造进度款为15.53亿元，对公司经营未造成重大影响。

经核查，公司对船舶租赁协议与暂时承接造船合同事项未全面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与规定，而未能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进行分析判断、履行董事会等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

因此，公司在加快与意向船东洽谈船舶期租协议与造船合同的同时，为使投

资者及时了解连云港石化项目进展，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2020 年 7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洽谈租约及船舶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洽谈租约及船舶转让事宜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洽谈租约及船舶转让的进展公告》（2020-068），详细披露了造船合同的签署过程、交易标的、定价依据、主要内容、交易对手方等内容，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审议，并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综上所述，公司于签署船舶期租协议与签署暂时承接造船合同未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审议程序，公司已通过自查，及时详细披露了船舶租赁的背景、造船合同的签署过程、主要合同、交易对手方等内容，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船舶期租协议与造船合同已得到有效解决。

特此公告。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一日